

铜 陵 学 院

院实〔2019〕7号

关于报送 2018-2019 学年高等学校实验室 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《关于报送 2018-2019 学年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19〕27号）和安徽省教育厅相关文件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57号）要求，学校要组织填报 2018—2019 学年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表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凡已建有实验室（含电脑机房）的单位均要安排专人填写教学实验项目表（基表 4）、专任实验室人员表（基表 5）、实验室基本情况表（基表 6）、实验室经费情况表（基表 7），表样详见附件 1（上一学年的电子报表将发送至各相关单位的邮箱，仅供参考，若变动不大，可用红色字体标记修改信息）。

2、数据统计期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。

3、所有新建、改扩建实验室由建设单位负责填报。

4、数据报送均采用 word 文档，数据填报时不要修改表的结构，确保数据的完整性、准确性、一致性，以便于全校数据检查和汇总。

5、报表表样、统计软件、填报说明、相关帮助文件可以登录 www.ahjytj.gov.cn（安徽教育统计网）查询。

6、所有报表要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，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：glcsj@tlu.edu.cn，纸质材料必须经过单位负责人或分管院长审核签字，再加盖部门公章后报送至实践教学管理处。

7、报表报送截止时间：2019年9月20日下午5:00前，请各相关单位严格按照文件通知的时间节点报送。

联系电话：5884221

联系人：殷秀娥 逸夫楼428室；张家年 逸夫楼424室

邮箱：glcsj@tlu.edu.cn

附件：1、基表1-7

2、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填表说明

3、2017-2018学年上报数据

4、填报代码集

5、学校各单位代码

2019年9月10日

